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會發佈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廣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碼：0874)

## 關於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豁免廣州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要約收購本公司股份義務的公告

廣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9年12月7日收到本公司控股股東廣州醫藥集團有限公司(「廣藥集團」)的書面通知，廣藥集團已獲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下發的《關於核准豁免廣州醫藥集團有限公司要約收購廣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義務的批覆》(證監許可[2009]1286號)。現將批覆內容公告如下：

中國證監會核准豁免廣藥集團因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的證券交易而增持廣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500,000股股份，導致合計持有本公司390,833,391股股份，約佔本公司總股本的48.2%而應履行的要約收購義務。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作出。

廣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廣州，2009年12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楊榮明先生、施少斌先生與馮贊勝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顯榮先生、劉錦湘先生、李善民先生與張永華先生。